

打造和谐稳定方舟

——息县警方创建“人民满意”工程纪实

信阳中院出台新举措维护司法权威

本报讯(记者 段黎明)4月15日,针对上下级法院因为在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等方面存在认识差异,导致二审改判,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司法权威这一情况,信阳中院专门召开了全市两级法院执行局局长参加的讨论会...

今日导读

2014年“全市优秀人民警察”·息县篇

息国故里颂英雄 青春热血铸警魂

06 07 版

政法短波

浉河区法院审结一起非法狩猎案

本报讯(向自生 曾斌)李家寨镇谢桥村山上,猎捕野兔1只,案发后李某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李某在法庭上陈述,他是一时兴起才想到猎捕野兔,没想到会触犯刑法,现在对此十分后悔,他将以此事件为戒,今后做一名知法守法的公民。

潢川县检察院宣传工作受表彰

本报讯(孙素心)日前,潢川县检察院受到该县县委宣传部表彰,被评为2014年度潢川县宣传思想工作先进单位。2014年,潢川县检察院狠抓宣传工作,紧紧围绕检察工作,创新机制、发掘亮点,展现检察队伍新形象,唱响主旋律,汇聚正能量,服务全县发展大局,成绩斐然,受到县委宣传部多次表彰...

淮滨警方查获一起聚众赌博案

本报讯(王长江)日前,淮滨县公安局在全市公安机关部署的“春雷行动”百日会战中,严厉打击“黄赌毒”违法犯罪行为,并成功查处一起开设赌场、聚众赌博案件。4月8日22时许,淮滨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一居民区有人聚众赌博。接警后,该局城关派出所民警立即出警,一举正在“推牌九”赌博的王某、吕某等13名参赌涉赌人员当场抓获,并扣押赌具一副、赌资51745元。目前,涉嫌违法行为人王某等13人已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明港交警大队开展“春雷行动”

本报讯(李代余 田连合)近日,明港交警大队按照市公安局部署,认真开展7类重点车辆集中整治“春雷行动”。行动开始以来,该大队已出动警力460余人次,查处酒后驾驶8起,其他49种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31起,无证驾驶14起,一般交通违法行为为850余起,成绩考评在全市排名位居首位。该大队结合辖区实际,切实明确工作重点,以客车、校车、货车、危化品运输车、农村面包车、渣土车、低速载货汽车7类重点车为集中整治对象,在明港镇城区以重点整治酒后驾...



策划:夏青云 责编:何海荣 审稿:庭军 组版:徐冉

□本报记者 夏青云 段黎明 见习记者 姚雨承

近年来,息县公安局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为己任,以社会管理创新为重点,以加强公安队伍建设为根本,积极构筑“打、防、管、控、稳”体系,着力提升公众安全感和群众满意度,实现了公安工作的跨越式发展,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2012年及2013年,该局连续两年在全市公安工作绩效考评中名列第一,有165名民警先后荣获上级党委、政府和公安机关表彰,其中2人被评为全县“十大爱民模范”“十大杰出青年”,1人被评为全市“十佳政法干警”,1人被授予全市“五一劳动奖章”,3个派出所被新命名为市级文明单位。2012年该局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称号。2015年伊始,全市“一村一警”综治联动现场会在息县召开,市政府党组成员、市公安局局长陈洪杰给予了息县公安局“四个一”的高度评价,即一个好班长、一个好班子、一个好队伍、一个好机制。

抓作风 打造过硬队伍

队伍建设是根本也是保证。近三年来,该局党委把队伍建设、促民警作风转变作为

重点工作来抓,从严治警肃纪,以警为本聚警心。一是打造学习型班子。局党委班子带头学理论、学业务、学管理、学技能,刷新了理念,提升了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通过抓重点、攻难点、树亮点,提升了班子科学决策、科学判断和驾驭全局的能力。二是狠抓教育整顿。该局组织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何从警、如何做警、为谁用警”大讨论活动、“讲大局、守纪律、严执行、比贡献”大讨论活动、“增强党性、严守纪律、廉洁从政”专题教育以及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全会精神教育活动。特别是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该局300余名党员及领导干部认真参加了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多层次、多渠道征求社会各界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深挖问题,发放征求意见表1700余份,梳理意见170条,局领导班子成员共整改“四风”问题133项。

抓严打 维护社会稳定

去年以来,息县没有发生重大刑事案件、治安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息县公安局为全县经济建设营造和谐、稳定、健康的发展环境。

该局一是抓严打。以命案攻坚、打黑除恶、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破案追逃为重点,

努力提升公众安全感满意度。截至2014年年底,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208起,打掉犯罪团伙15个,逮捕嫌犯181人,公诉265人,全县“两抢一盗”等现行案件立案数比2013年同比下降8.13%,现行案件破案数同比上升7.46%。二是抓追逃。抓获各类网上在逃人员89名,其中外省逃犯38名(含2名外省命案积案逃犯)、本地历年网上逃犯2名。三是强化严打暴恐工作。坚持“稳定压倒一切”的方针,严格落实各项维稳措施,确保了全县社会政治大局和谐稳定。制定了《严厉打击暴力恐怖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由50名精干警力组成的工作队,采取步巡、车巡相结合的方式,在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要害部位,开展24小时不间断全副武装巡逻防控,随时应对各类突发事件,有力地震慑了暴恐犯罪。全国、省、市重要活动期间,该局共开展集中整治行动8次,确保了全县大局稳定。四是强化应急处置工作。把处置因非正常死亡案事件引起的群体性事件工作作为维护治安稳定、建设平安息县的重点工作来抓,成功处置各类非正常死亡事件12起、群体性事件10起。

抓科技 加强防控工作

息县公安局注重利用科技力量加强社

会治安防控工作,该局一是夯实社区警务工作。加大警用地理信息采集力度,共采集各类社会信息150余万条,位居全市前列。同时依托“一村一警”工程,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全县56个警务室、281个警务工作站已全部建成,驻村民警和包村民警已走进基层、走到群众中间开展日常工作,有效延伸了公安工作的触角。二是建设快速反应机制。有效整合资源,将警力屯集街面,根据发案特点和规律,将城区分成6个网格化巡逻单元,开展警车、摩托车和徒步“三位一体”的24小时巡防模式,现场共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48名,破获盗窃案件23起。同时,从刑侦、治安、巡警等警种抽调精干力量组成合成侦查队,一旦发生有影响的案件,全员上阵,形成合力,快速突破。三是整合视频监控资源。在前期建设视频监控系统的基礎上,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支持,加强社会面治安监控系统的建设和整合,新建了49处道路监控、11套治安卡口、48套电子警察,实现城区主干道的全覆盖。为全县20个乡镇各安装7个高清视频监控探头,全部分布在主要交通路口。截至目前,该局通过监控探头提供的信息,已抓获犯罪嫌疑人58名,破获刑事案件29起,治安案件88起。

规范权力行使 提升执法效能

市地税局着力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

本报讯(记者 段黎明)日前,市地税局出台《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实施方案》,结合实际着力推动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再上新台阶。

“权责法定”,规范权力行使。该局以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清理涉税规范性文件要求为着力点,及时更新和调整本单位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加强对已取消行政审批事项的后续管理,做到“行政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力”。

“柔性执法”,提升执法效能。该局引导执法人员在税收征管、行政处罚等工作环节中发挥行政指导作用,将刚性税收执法行为与提醒、示范、劝导等柔性管

理有机结合起来。“角色换位”,维护纳税人权益。该局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宣传,引导税务人员转变观念,设身处地换位思考,成立纳税人权益维护中心,减轻纳税人的办税负担。“以人为本”,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该局本着“以人为本,从严治队”的原则,严格执法主体资格审查,推行法律顾问制度,提高全系统执法人员执法水平。



“小额速裁”打造调解“快车道”

□梅杰 赵首行

“太意外了,真没想到这么快就把问题解决了,民三庭法官真是好样的!”近日,商城县法院通过小额速裁程序成功调解了一起房屋租赁纠纷,高效的司法服务得到了当事人的好评。

该院从立案到调解结案用时不到3个小时,双方当事人当庭言和。纠纷发生在双方房屋租赁过程中,原告黄甲(租客)在没有提前告知被告黄乙(房东)的情况下把房子的一间租给别人,被告知道后以转租为由要求追加租金。协商未果,被告要求原告3日内搬出该屋并扣下原告房屋租金1800元,原告为追讨被扣下的租金起诉至法院。

鉴于案件诉讼标的额不大,案情比较简单,当事人都渴望尽快解决,承办法官决定采用小额速裁程序来处理此案。在激烈对抗的氛围中,承办法官通过讲事实、摆道理、释法律等方法安抚双方当事人。在承办法官主持下,双方自愿达成调解意见。至此,一件房屋租赁纠纷案件不到3个小时就快速审结。

据了解,适用小额速裁程序已成为该院践行司法为民、便民的“窗口”工作。2014年,经该院受理的小额诉讼案件有17件,均已调撤结案。



4月15日下午,罗山县公安局举行“一村一警”警用车辆集中发放仪式,将260余辆新车全部配发警务一线。罗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芳军,罗山县公安局局长王莉出席仪式。



昨日,商城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举行打击防范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春雷”专项行动追赃大会,将追回的被盗的金银首饰、电动车、汽车电瓶等赃物公开返还给失主,受到了人民群众的高度赞扬,图为群众正在领取被盗电瓶。

打击生态犯罪 守护碧水蓝天

——市检察院查办环保领域渎职犯罪专项活动侧记

□胡传仁 王晓军

自全省反渎部门开展查办环保领域渎职犯罪专项活动以来,信阳市检察院反渎部门以此为抓手,紧密结合“两服务一配合”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大打击力度,取得了一定成效。去年以来,该院共立案查处涉环保领域渎职犯罪16件25人,有效震慑了破坏生态环境犯罪。

去年年初,市检察院反渎局局长曹建华带领市两级院反渎部门对全市境内破坏生态环境资源情况进行摸排调查。在调查中发现,新县沙窝镇、周河乡境内的14家石材厂非法占用林地开采矿石、建加工厂,导致位于沙窝镇、周河乡境内国家级公益林区和省级黄缘闭壳龟自然保护区中的541.35亩林地被非法占用或永久性破坏,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

随后,该院反渎部门组织力量介入调查,最终查明,新县环保局环境监测站4名工作人员不履行监管职责,对石材厂破坏生态环境、非法占用林地的违法行为放任不管,导致林地被非法占用、永久性破坏。该院反渎部门又顺藤摸瓜,深挖细查,将涉嫌玩忽职守犯罪的新县森林公安局第四警务(护林)区两名工作人员也绳之以法。

这6名涉及新县林业、环保部门工作人员因涉嫌玩忽职守罪被绳之以法,只是全市反渎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严肃查办环保领域渎职侵权犯罪专项工作要求的一个缩影。为守护好信阳这片青山绿水,全市反渎部门结合我市实际,将保护生态环境建设作为专项工作的重中之重,采取四项措施,严查涉林、涉水、涉沙、涉矿等背后的职务犯罪。

全市检察机关反渎部门一是开展宣传教育,增强生态保护意识。组织反渎干警定

期定点举办法制讲座,采取个案预防、发检察建议和回访等方式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增强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生态保护意识。去年以来,已组织各类宣传讲座13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受教育人数达2万余人次。二是主动出击,挖掘渎职犯罪线索。全市检察机关反渎部门树立全院一盘棋的思想,主动加强与反贪、公诉等内设部门联系,实现信息互动,从中发现渎职犯罪线索,共立案侦查5件7人。与此同时,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调查,从中获取有价值的案件线索,共查办重大渎职案件4件8人。三是整合资源,快速有效突破案件。市检察院反渎局有效整合全市反渎调查资源,推行侦查一体化机制,实现侦查资源的最优化配置,抽调办案经验丰富、责任心强、办案骨干深入办案一线。每逢重大疑难的案件,主管检察长和反渎局局长坐镇指挥,攻坚克难,

带动了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四是跟踪问效,保证案件质量效果。全市检察机关反渎部门牢固树立案件质量意识,着力加强机制建设。案件初查时,要求侦查工作前移,将功夫用在初查上,做细做实,扎实取证,提高成案率。立案前,市检察院注重跟踪监督,严格把关,确保立案准确。移送起诉后,和公诉部门加强配合,形成合力。起诉到法院后,及时与法院沟通,保证涉环保领域的起诉案件能在当年内全部判决,确保办案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既要金山银山,也要青山绿水’,全市检察机关将发挥检察职能,严查涉林、涉水、涉沙、涉矿等背后的渎职犯罪,集聚各方力量,形成对破坏生态环境犯罪的高压态势,以实际行动守护辖区的碧水蓝天。”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邹懿如是说。